附件4：

同 意 报 考 证 明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学 历 |  | 学 位 |  | 手机号码 |  |
| 毕业院校及所学专业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
| 报考岗位名称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现工作单位 |  |
| 工作简历 |  |
| 现工作单位意见 | 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承诺书 | 本人承诺：所填写个人信息准确无误，与本人真实情况完全相符。由于信息不实或弄虚作假的，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。 本人签字： |
| 备 注 | 1.根据陕人社发〔2017〕11号文件规定，2017年2月20日后新招聘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在基层（县级及以下事业单位）最低服务年限为5年。2.工作单位必须明确填写是否同意报考意见。 |